

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培训中心 2025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 2025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2025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培训中心

2025 年 2 月 25 日

2025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

(2025 年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培训中心专项业务经费			
主管部门	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实施单位	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培训中心		
项目属性	02-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	99 年		
项目总额	4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4		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4	其中： 转移市县 (区)资 金	资金总额	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4		其中：中央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	自治区资金	0
	结余结转资金	0			
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	培训中心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2025 年度安排资金 4 万元，主要用于协助发改委业务处室开展业务培训相关业务经费、单位财务委托业务费、办公耗材采购及其他业务活动支出。项目实施的目标是：认真落实自治区关于加强干部人才培养和教育培训的工作部署，紧紧围绕发展改革委中心工作，以促进发展改革系统干部全面发展为主线，协助相关处室有针对性地开展一系列干部教育培训工作。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绩效值	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其他相关业务		1 项	
		单位财务委托		1 年	
		办公耗材采购		1 批	
		协助发改委业务处室开展业务培训		≥5 次	
	12-质量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率		100%	
	13-时效指标	按期完成支付		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	
	14-成本指标	单位财务委托服务费		2.54 万元	
		其他相关业务费用		0.56 万元	
协助发改委业务处室开展业务培训差旅费		0.5 万元			
办公耗材采购		0.40 万元			
2-效益指标	22-社会效益	干部人才培养和教育培训		≥95%	
	24-可持续影响	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		1 年	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培训人员满意度		≥95%	